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8月21日至2025年11月20日止。

第 8305197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1月10日

商 标

AIHY

申请人 和也健康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孝丰镇竹产业科技创业中心6、7、8、9、10幢

代理机构 浙江金杜智源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纺织机；染色机；烘干机（制茶工业用）；搅拌机；家用非手动研磨机；厨房用电动机；电动食品处理机；洗衣机；清洁用吸尘装置；